

证券代码：834106

证券简称：亚派科技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南京亚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21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南京江北新区新科四路 4-8 号三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石泉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南京亚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刊登了《南京亚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以下简称“股东大会通知”），载明了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时间、地点、会议召集人、出席对象、召开方式、审议事项、会议登记方法等事项。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的时间、方式、召集人和主持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9,467,72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17%。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7 人，董事肖湘宁、季忠华因工作安排冲突等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人员：徐晓琴、曹旭光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在会议上就 2019 年公司董事会工作做出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9,467,725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主席在会议上就 2019 年监事会工作做出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9,467,725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 4 月 30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公告的《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9,467,725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回避表决情况。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 4 月 30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公告的《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9,467,725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回避表决情况。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就 2019 年度财务决算工作做出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9,467,725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就 2020 年度财务预算工作做出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9,467,725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 4 月 30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公告的《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9,467,725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和日

常业务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聘用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9,467,72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九）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 4 月 30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公告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7,8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对本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石泉先生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 4 月 30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9,467,72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回避表决情况。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担保（为子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 4 月 30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公告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9,467,725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回避表决情况。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 4 月 30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公告的《关于预计公司 2020 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编号：2020-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9,467,725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亿诚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滕跃、熊佳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江苏亿诚律师事务所关于南京亚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南京亚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2 日